<table>
<tr><td colspan="3">2027 年上海市普通高校春季考试招生章程</td></tr>
<tr><td colspan="2">一、院校全称</td><td>上海应用技术大学</td></tr>
<tr><td colspan="2">二、就读校址</td><td>奉贤校区地址：海泉路 100 号；徐汇校区地址：漕宝路 120 号。
建筑学、香料香精技术与工程、园艺专业录取新生就读校区为奉贤校区。</td></tr>
<tr><td colspan="2">三、办学层次</td><td>■本科</td></tr>
<tr><td colspan="2">四、办学类型</td><td>■ 普通高等学校　　■ 公办高等学校</td></tr>
<tr><td rowspan="2">五、颁发学历证书的院校名称及证书种类</td><td>院 校 名 称</td><td>上海应用技术大学</td></tr>
<tr><td>证 书 种 类</td><td>修学期满，符合毕业要求，颁发上海应用技术大学的本科毕业证书。</td></tr>
<tr><td colspan="2">六、院校招生管理机构</td><td>上海应用技术大学本科招生委员会是学校招生工作的决策机构，领导学校本科招生工作；招生办公室是学校组织和实施招生工作的常设机构，负责学校本科招生的日常工作；上海应用技术大学招生监督工作小组是学校本科招生工作的监督机构。</td></tr>
<tr><td colspan="2">七、招生计划及说明</td><td>2027 年我校春季考试招生专业为：
<table>
<tr><td>专业</td><td>层次</td><td>学制</td><td>计划数</td></tr>
<tr><td>建筑学</td><td>本科</td><td>四年</td><td>25 人</td></tr>
<tr><td>香料香精技术与工程</td><td>本科</td><td>四年</td><td>10 人</td></tr>
<tr><td>园艺</td><td>本科</td><td>四年</td><td>25 人</td></tr>
</table>
各招生专业无男女比例限制。</td></tr>
<tr><td colspan="2">八、专业培养对入学外语考试语种的要求</td><td>入学外语考试语种不限，入学后建筑学、香料香精技术与工程、园艺专业外语教学语种为英语。</td></tr>
<tr><td colspan="2">九、选拔对象</td><td>符合《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7 年上海市普通高校考试招生报名工作的通知》〔沪教委学〔2026〕31 号〕和《上海市教育考试院关于印发〈2027 年上海市普通高校考试招生报名实施办法〉的通知》(沪教考院高招〔2026〕21 号)规定的考生,可报考我校 2027 年春季考试招生。</td></tr>
<tr><td colspan="2">十、身体健康状况要求</td><td>以教育部、原卫生部和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td></tr>
</table>

<table>
<tr><td></td><td>3 号）及有关补充规定为依据，香料香精技术与工程专业色盲、色弱、嗅觉迟钝不宜；园艺专业色盲、色弱不取。</td></tr>
<tr><td>十一、自主测试办法</td><td>一、2 月 21 日-22 日，统一文化考试成绩总分达到市教育考试院公布的志愿填报最低控制线的考生通过“上海招考热线”网站（www.shmeea.edu.cn）填报志愿，具体详见市教育考试院相关实施办法。其中，根据相关规定，应届高中毕业考生 7 门科目（思想政治、历史、地理、物理、化学、生物学、信息技术)的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成绩须全部合格。
二、2 月 25 日我校按照不超过各专业招生计划数的 2 倍划定各专业的自主测试资格线，末位同分处理按照《上海市教育考试院关于印发〈2027 年上海市普通高校春季考试招生实施办法〉的通知》（沪教考院高招〔2026〕24 号）相关规定执行，并向社会公布。
三、2 月 26 日-27 日，填报我校专业志愿并达到自主测试资格线的考生须在我校招生官网（https://adm.sit.edu.cn）自主选择相应专业的测试时间，测试地点为漕宝路 120 号图书馆。
四、3 月 6 日-3 月 7 日，考生按照选定的测试时间参加我校自主测试，同时报考我校两个专业且分别达到自主测试资格线的考生，需分别参加各专业的测试。
五、我校自主测试为技能测试加综合素质考查，总分 150 分。（获得我校自主测试资格的考生若缺考我校自主测试，则相应测试成绩按零分计入春考总分，并参与我校后续录取排序）。
1、自主测试分值如下：
<table>
<tr><th>专业</th><th>技能测试</th><th>综合素质考查</th><th>总分</th></tr>
<tr><td>建筑学</td><td>120</td><td>30</td><td>150</td></tr>
<tr><td>香料香精技术与工程</td><td>120</td><td>30</td><td>150</td></tr>
<tr><td>园艺</td><td>120</td><td>30</td><td>150</td></tr>
</table>
建筑学技能测试为素描；香料香精技术与工程技</td></tr>
</table>

	能测试为闻香辨香；园艺技能测试为植物识别与基础认知。 2、技能测试考查点 ◆ 闻香辨香考查点（时间 40 分钟）： ① 能分辨日常生活中常见的各种气味； ② 具有较强的嗅觉灵敏度； ③ 具有较强的对香气和气味的嗅辨记忆能力； ④ 能对香气和气味进行合理描述； ◆ 素描考查点（时间 120 分钟）： ① 构图合理，透视及比例准确； ② 结构严谨，黑白灰关系及明暗层次分明； ③ 物体塑造深入，空间分明，并有细节刻画； ④ 素描关系完整，画面富有艺术表现力； ◆ 植物识别与基础认知考查点（时间 60 分钟）： ①能识别常见的植物（包括花卉、树木、果蔬等），了解其基本形态特征； ②掌握植物生长与环境（光照、水分、土壤等）的基本关系； ③具备初步的植物分类与生态习性判断能力； ④能对植物形态特征与生长状态进行客观描述和简要分析。 ◆ 综合素质考查点（时间 10 分钟）： 香料香精技术与工程专业主要考察①语言表达能力②自身创新潜力③专业了解程度④学科综合素质。 建筑学专业主要考察①专业学习潜质②逻辑思维能力③理解沟通能力。 园艺专业主要考察①专业学习潜质与兴趣②逻辑思维与理解沟通能力③对生态环境与绿色发展的理解④创新意识与实践潜力。 综合素质考查将参考普通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信息。 无普通高中综合素质评价信息的考生，请于 2027 年 2 月 28 日 12：00 前把与综合素质评价信息内容相关的证书材料原件同身份证（有照片面）一

		起拍照，发送邮件至 sit_zsb2013@163.com，注明姓名、联系方式（手机号）。
十二、录取规则		1、**加分政策：**按照市教委有关文件规定执行。 2、**录取分数要求：**作为录取依据的春考总分=统一文化考试成绩（含政策性加分）+自主测试成绩。 3、**预录取及候补录取规则：**同一专业志愿考生按春考总分从高到低排序（同分则依次按自主测试、语文、数学成绩高低排序）。按招生计划的 100%公布预录取考生名单，按不超过招生计划的 50%顺位公布候补录取考生名单。候补录取考生按顺序依次候补。相关录取专业网上信息登记程序按市教育考试院有关实施办法执行。 4、**正式录取：**3 月 14 日-19 日，学校公示最终录取考生名单，并完成录取工作。正式录取通知书将于 7 月下旬和秋招录取通知书一起寄送。
十三、收费标准	学费标准	每生每学年 7000 元（沪发改价调（2023）21 号）。
	住宿费标准	每生每学年不超过 1200 元（沪教委财（2012）118 号）。
十四、资助政策		我校认真执行国家和本市相关学生资助规定，被本校录取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可通过“绿色通道”申请入学，入学后可按规定申请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上海市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国家助学贷款、勤工助学岗位、特殊困难补助和学费减免等。我校承诺：确保被本校录取的学生不因家庭经济困难而辍学。
十五、监督机制及举报电话		我校春季考试招生全程接受本校招生监督工作小组监督。 举报电话：60873388
十六、网址及联系电话		学校官网：https://www.sit.edu.cn 招生办官网：https://adm.sit.edu.cn 咨询电话：64941403
十七、其他须知		1、通过春季考试招生录取的考生（含列入候补录取资格名单并最终被录取的考生），不得参加《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7 年上海市普通高校考试招生报名工作的通知》(沪教委学〔2026〕31 号)规定的其他考试，以及普通高中学业水平等级性考试。

	2、春季考试招生录取的考生将与当年秋招录取的学生一起报到入学，学校按照有关规定进行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复查不符合招生条件者，学校将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3、其它未尽事宜按上海市教委和考试院相关文件执行。 4、请考生按春招日程，关注我校招生官网，我校春招相关信息均通过校招生官网发布，不再另行通知。